

發售價及分配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及所得款項淨額

-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17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7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估計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且不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約為214.4百萬港元(約等於36.7百萬新加坡元)。本公司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應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

-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如下所示：
 - (a) 本公司接獲合共5,794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e白表服務(www.ewhiteform.com.hk)**向**e白表服務供應商**作出的有效申請，申請認購合共98,91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等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總計2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4.7倍。
- 基於上述香港公開發售超額認購的程度，故並無採納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安排及條件 — 香港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

國際配售

- 國際配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89,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及未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的90%。根據國際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國際配售中已超額分配31,500,000股股份。
- 董事確認，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的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將國際發售股份分配予屬(i)本公司董事或股份現有實益擁有人；或(ii)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或(iii)(i)及／或(ii)的緊密聯繫人(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的承配人。聯席保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如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概無為其本身利益而根據國際配售認購任何股份。董事確認國際配售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董事確認(i)本公司於上市時最少擁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及(ii)本公司三名最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公眾人士所持股份超過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董事進一步確認，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因此，概無國際配售的承配人將於緊隨國際配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按上市規則所載涵義)，本公司的公眾持股百分比將於全球發售後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超額配股權

- 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根據國際包銷協議自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至2018年8月9日(星期四)(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的截止日期之後第30日)任何時候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要求本公司按最終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31,500,000股股份，以便(其中包括)補足國際配售中的超額分配(如有)。國際配售中已超額分配31,500,000股股份。有關超額分配或會透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透過按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於二級市場購買或透過借股安排或結合該等方式補足。如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會刊發公告，且有關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kinergy.com.sg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基石投資者

- 根據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所述與基石投資者(「**基石投資者**」)的基石投資協議，相關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時已釐定。通柏資本(香港)有限公司、匯信資本中國機會基金及利元控股有限公司分別認購33,534,000股、21,366,000股及17,094,000股發售股份。基石投資者將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為71,994,000股，合共佔(i)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的約34.3%(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並無計及可能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ii)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的約8.6%(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並無計及可能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及(iii)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的8.3%(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惟並無計及可能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有關基石投資者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分配結果

- 分配結果、香港公開發售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倘適用)，以及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e白表服務向e白表服務供應商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可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查詢：
 - 不遲於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在本公司網站www.kinergy.com.sg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的公告；
 - 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7月23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於可全日二十四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查閱；
 - 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至2018年7月20日(星期五)(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153 1688查詢；
 - 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至2018年7月20日(星期五)期間於指定收款銀行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 國際配售踴躍程度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亦將於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在本公司網站www.kinergy.com.sg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指定網站www.ewhiteform.com.hk使用e白表遞交電子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提供有關申請表格所規定全部資料的申請人，如獲悉數或部分配發香港發售股份並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如適用)，可於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或我們於本公司網站www.kinergy.com.sg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證券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領取股票(如適用)。

- 就配發予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利用**e白表服務**申請認購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而言，預期彼等的香港發售股份股票(或可供領取惟未親身領取的股票)將於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領取人士於相關**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e白表服務**發出的相關認購指示中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或在特別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按申請人於**黃色**申請表格的指示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獲配發香港公開發售股票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或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按彼等以電子方式發出的指示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已提供**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規定全部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領取彼等的退款支票(如適用)。
- 就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而言，預期退款支票(不可供親身領取或可供領取惟未獲親身領取)將於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領取人士於相關**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中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 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透過**e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有關退款(如有)將於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存入彼等的申請股款付款銀行賬戶。

- 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透過**e白表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有關退款(如有)將於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通過普通郵遞方式寄往**e白表**認購指示中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 就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代其提出申請的申請人而言，預期有關退款(如有)將於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記存於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倘申請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提出申請)或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銀行賬戶。
- 預期發售股份的股票將於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寄發，惟會在全球發售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費用 — 香港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未被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2018年7月1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發售股份時繳付的款項發出任何收據。

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18年7月18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則預期股份將於2018年7月1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的買賣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3302。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即使少量股份買賣亦可能導致股份價格大幅波動。因此，買賣股份時務請極度審慎行事。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17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7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本公司估計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且不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約為214.4百萬港元(約等於36.7百萬新加坡元)。董事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40.4%(即86.6百萬港元(約等於14.8百萬新加坡元))將用於擴充我們的產能；
- 約29.3%(即62.8百萬港元(約等於10.7百萬新加坡元))將用於開發及收購工程及技術知識；
- 約17.6%(即37.7百萬港元(約等於6.5百萬新加坡元))將用於擴大日本、歐洲及美國的市場份額；
- 約11.7%(即25.1百萬港元(約等於4.3百萬新加坡元))將用於加強研發工作，緊貼日新月異的技術轉變；及
- 約1.0%(即2.2百萬港元(約0.4百萬新加坡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聯席全球協調人悉數行使，則扣除本公司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後，按最終發售價每股股份1.17港元計算，本公司將就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將發行及配發的31,500,000股股份分別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35.7百萬港元(約等於6.1百萬新加坡元)。行使超額配股權的額外所得款項將按比例分配予以上用途。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

香港公開發售

董事公佈，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獲輕微超額認購。於2018年7月10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辦理申請登記截止時，本公司接獲合共5,794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包括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e白表服務向e白表服務供應商作出的申請)作出的有效申請，申請認購合共98,91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等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總計2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4.7倍。基於上述香港公開發售超額認購的程度，故並無採納招股章程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

於該5,794份合共申請98,91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有效申請(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e白表服務向e白表服務供應商作出的申請)中：

- 接獲合共5,786份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合共認購64,918,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甲組初步包括的10,5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6.18倍；
- 接獲合共8份認購總額超過5百萬港元(按最高發售價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合共認購34,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乙組初步包括的10,5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3.24倍；及

本公司發現並拒絕受理4份重複或疑屬重複的申請。概無申請因支票退回而被拒絕受理。並無申請因未有按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成為無效申請而被拒絕受理。本公司概無發現申請乃認購超過10,5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乃按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基於上述香港公開發售超額認購的程度，故並無採納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安排及條件 — 香港公開發售 — 重新分配」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程序。

國際配售

國際配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89,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及未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配發及

發行的任何股份)的90%。根據國際配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國際配售中已超額分配31,500,000股股份。

根據國際配售，約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2.5%的合共189,000,000股國際配售股份有條件分配予合共120名選定機構、專業及其他投資者。

以下為國際配售分配結果的概要：

- 最大、前五大、前十大及前25大承配人佔國際配售、發售股份總數及上市時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數之百分比：

承配人	上市時所持股 份(超額配股 權未獲行使)	上市時所持股 份(超額配股 權獲行使後)	認購量合共佔 根據國際配售 所配發國際配 售股份總數概 約百分比(假 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認購量合共佔 根據國際配售 所配發國際配 售股份總數概 約百分比(假 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合共佔緊隨全 球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份總 數的概約百分 比(假設超額 配股權未獲 行使)		合共佔緊隨全 球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份總 數的概約百分 比(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約百分比(假 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約百分比(假 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約百分比(假 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約百分比(假 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比(假設超額 配股權未獲 行使)	比(假設超額 配股權未獲 行使)	比(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比(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最大	33,354,000	33,354,000	17.6%	15.1%	15.9%	13.8%	4.0%		3.8%	
前五大	86,116,000	89,882,000	45.6%	40.8%	41.0%	37.2%	10.3%		10.3%	
前十大	117,470,000	129,682,000	62.2%	58.8%	55.9%	53.7%	14.0%		14.9%	
前25大	170,546,000	197,012,000	90.2%	89.3%	81.2%	81.6%	20.3%		22.6%	

- 所有股東中的最大、前五大、前十大及前25大股東佔國際配售、發售股份總數及上市時已發行股本總數之百分比：

股東	上市時所持股份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上市時所持股份 (超額配股權 獲行使後)	合共佔緊隨 全球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合共佔緊隨 全球發售完成後 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最大	262,084,380	262,084,380	31.2%	30.1%		
前五大	639,849,620	639,849,620	76.2%	73.5%		
前十大	708,465,324	711,127,620	84.4%	81.7%		
前25大	784,545,324	806,871,324	93.5%	92.7%		

註：基於約整，上表所列總數與金額的總和可能會有差異。

國際配售的承配人集中情況

國際配售共有120名承配人，其中16名持有一手買賣單位，承配人總數中約有56.7%持有五手或更少買賣單位。承配人集中情況詳情載列如下：

買賣單位(或不足買賣單位)數目	佔承配人 總數百分比
1	13.3
2	28.3
3	44.2
4	56.7

董事確認，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的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將國際發售股份分配予屬(i)本公司董事或股份現有實益擁有人；或(ii)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或(iii)(i)及／或(ii)的緊密聯繫人(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的承配人。聯席保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如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概無為其本身利益而根據國際配售認購任何股份。董事確認國際配售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董事確認(i)本公司於上市時最少擁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及(ii)本公司三名最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公眾人士所持股份超過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董事進一步確認，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因此，概無國際配售的承配人將於緊隨國際配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按上市規則所載涵義)，本公司的公眾持股百分比將於全球發售後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超額配股權

根據國際包銷協議，本公司自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至2018年8月9日(星期四)(即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的截止日期之後第30日)已向聯席全球協調人授出超額配股權，要求本公司根據國際配售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31,50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約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15%。國際配售中已超額分配

31,500,000股股份。有關超額分配或會透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透過按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於二級市場購買或透過借股安排或結合該等方式補足。如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會刊發公告，且有關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kinergy.com.sg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基石投資者

基於每股發售股份1.17港元的發售價及根據與基石投資者的基石投資協議，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現時已釐定，載列如下：

基石投資者的名稱	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發售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	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	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通柏資本(香港)有限公司	33,534,000	16.0	4.0	3.8
匯信資本中國機會基金	21,366,000	10.2	2.6	2.5
利元控股有限公司	<u>17,094,000</u>	<u>8.1</u>	<u>2.0</u>	<u>2.0</u>
總計：	<u>71,994,000</u>	<u>34.3</u>	<u>8.6</u>	<u>8.3</u>

董事確認，概無將國際配售的發售股份分配予屬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現有實益擁有人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國際配售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六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概無聯席保薦人、包銷商及其聯屬公司以及牽頭經紀人或任何分銷商的關連客戶(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六)已為其自身利益認購全球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董事確認，本公司三名最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並無持有公眾人士所持股份超過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

董事進一步確認，概無國際配售的承配人於全球發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且概無承配人將獲配售超過本公司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安排及條件 — 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獲達成，公眾人士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e白表服務**供應商利用**e白表服務**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配發：

申請 認購的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甲組	配發佔 申請 認購股份 總數的概 約百分比
2,000	4,268	4,268名申請人中3,627名獲得2,000股股份	84.98%
4,000	470	470名申請人中404名獲得2,000股股份	42.98%
6,000	365	2,000股股份	33.33%
8,000	93	2,000股股份	25.00%
10,000	117	2,000股股份	20.00%
12,000	30	2,000股股份	16.67%
14,000	15	2,000股股份	14.29%
16,000	41	2,000股股份	12.50%
18,000	19	2,000股股份	11.11%
20,000	84	2,000股股份	10.00%
30,000	60	2,000股股份	6.67%
40,000	29	2,000股股份	5.00%
50,000	24	2,000股股份	4.00%
60,000	6	2,000股股份	3.33%
70,000	21	2,000股股份，另加21名申請人中2名獲得額外2,000股股份	3.13%
80,000	25	2,000股股份，另加25名申請人中6名獲得額外2,000股股份	3.10%
100,000	13	2,000股股份，另加13名申請人中5名獲得額外2,000股股份	2.77%
120,000	12	2,000股股份，另加12名申請人中7名獲得額外2,000股股份	2.64%

申請 認購的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甲組	配發佔 申請 認購股份 總數的概 約百分比
140,000	33	2,000股股份，另加33名申請人中22名獲得額外2,000股股份	2.38%
160,000	8	2,000股股份，另加8名申請人中6名獲得額外2,000股股份	2.19%
180,000	4	2,000股股份，另加4名申請人中3名獲得額外2,000股股份	1.94%
200,000	13	2,000股股份，另加13名申請人中12名獲得額外2,000股股份	1.92%
300,000	4	4,000股股份，另加4名申請人中1名獲得額外2,000股股份	1.50%
400,000	5	6,000股股份	1.50%
500,000	9	6,000股股份，另加9名申請人中3名獲得額外2,000股股份	1.33%
600,000	1	8,000股股份	1.33%
800,000	5	8,000股股份，另加5名申請人中3名獲得額外2,000股股份	1.15%
900,000	1	10,000股股份	1.11%
1,000,000	8	10,000股股份	1.00%
2,000,000	3	12,000股股份	0.60%
	<u>5,786</u>		

申請 認購的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乙組	配發佔 申請 認購股份 總數的概 約百分比
4,000,000	7	1,234,000股股份，另加7名申請人中5名獲得額外2,000股股份	30.89%
6,000,000	1	1,852,000股股份	30.87%
	<u>8</u>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21,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提呈的發售股份總數(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及未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的10%。根據國際配售分配予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89,000,000股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及未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的90%。

分配結果

有關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踴躍程度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將於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inergy.com.sg可供查閱。

分配結果、香港公開發售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倘適用)，以及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e白表服務**向**e白表服務供應商**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可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查詢：

- 不遲於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在本公司網站www.kinergy.com.sg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的公告；
- 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7月23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於可全日二十四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尋」功能查閱；
- 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至2018年7月20日(星期五)(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2153 1688查詢；
- 2018年7月17日(星期二)至2018年7月20日(星期五)期間於指定收款銀行分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	地址
香港島	中環分行	香港皇后大道中9號1字樓
	銅鑼灣分行	香港軒尼詩道488-490號軒尼詩大廈地下A舖至1樓
九龍	尖沙咀分行	九龍尖沙咀漢口道35-37號地下1及2號舖
	旺角分行	九龍旺角彌敦道721-725號華比銀行大廈地下
新界	荃灣青山公路分行	新界青山公路荃灣段423-427號地下
	上水分行	新界上水石湖墟新豐路33號新豐大廈地下2號舖